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下午在济南市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公司 18 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以传真、当面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工作需要，选举张宝才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如下：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张宝才	尤加强、孔令涛、刘波、伏军
审计委员会	董华	于清、李兰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兰明	毕方庆、董华
提名委员会	伏军	张宝才、李兰明

第十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总经理任期已届满，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尤加强先生（简历详

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尤加强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已届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赵庆国先生、董吉林先生、庞万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已就聘任赵庆国先生、董吉林先生、庞万灯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已届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孔令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孔令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已届满,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刘波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刘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鉴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已届满,聘任贺业峰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特此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4日

附件：简历

张宝才先生，196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现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法律顾问，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省总工会副主席(兼职)、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兖州矿务局唐村煤矿财务科科长，兖矿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科长，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处长、信息管理部部长、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张宝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任职外，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尤加强先生，197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山东鲁南化肥厂煤化中心科研所副主任，山东鲁南化肥厂枣庄高科技化工园区筹备组副组长，兖矿鲁南化肥厂高科技化工园区副主任，兖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兖矿孝义项目筹备处煤化工项目筹备组副组长，山西天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山西天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煤制油项目组组长，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兖矿新疆煤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兖矿化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尤加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庆国先生，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现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地矿慧通特种轮胎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双版纳鲁地美诺茶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历任山东省汶上县农机服务中心副主

任，山东省汶上县次丘镇人民政府党委秘书，山东省汶上县住建局副局长，山东省济宁市北湖新区招投标管理委员会主任兼任北湖新区住建局副局长，山东鲁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山东鲁地美诺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山东惠矿兴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赵庆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董吉林先生，197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现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宝利甾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滨州市力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建联盛嘉中药有限公司董事，广饶丽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山东省地矿工程勘察院机械厂副厂长，山东省地矿工程勘察院物资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山东省水环置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山东省地矿物资总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山东天润温泉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董吉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庞万灯先生，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包头市昆都仑区康乐食品厂总经理、厂长，新加坡禾大私人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经理助理，内蒙古源禾饲草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烟台市新烟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鲁禾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安信科技（泰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庞万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

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孔令涛先生，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历任鲁南化肥厂计划财务处助理会计师，兖矿鲁南化肥厂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兖矿鲁南化肥厂计财党支部书记、工会负责人（兼），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兖矿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兖矿化工有限公司规划财务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孔令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波先生，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现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8月起担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巨龙公司科员，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调研科科长、副处级秘书，兖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上海金谷裕丰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书记，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刘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贺业峰先生，1981年生，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级经济师、地质矿产勘查工程师。现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自2017年1月起担任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历任山东省地质测绘院航测工程处技术员、矿产勘查处项目经理，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科员、副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贺业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 57-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

办公电话: 0531-88550409

传真号码: 0531-88190331

电子邮箱: stock000409@126.com